

105年全國技專校院英語新聞廣播比賽辦法

中華民國105年3月15日全國技專校院英語新聞廣播比賽校際協調會議通過

一、活動目的：

- (一) 藉由英語新聞廣播等情境模擬，促使學生積極融入英語發音、語調的練習，強化學生口語、情感的表達，透過英語新聞比賽，不但可以提供學生生動、活潑的學習情境提升學生學習新知識和多元化主題的興趣，並培養國際觀和團體合作的默契。
- (二) 藉由此活動培養學生自信心及增加英語競賽經驗，並促進全國技專校院學生交流學習。

二、主辦單位：中國科技大學

三、協辦單位：東南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龍華科技大學、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四、參加對象：全國技專校院各系科學生

- (一)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或陸生)之全國技專校院各系科在校學生，且經由學校遴選推薦者。(陸生報名時請註明身份)
- (二) 每校可推薦A組：應用外語系科(含應用英語系科)及B組：非應用外語系科各六隊。
- (三) 未在英語系國家居住滿1年以上者，或未曾於臺灣美國學校就讀2年以上者。參賽學生應自行切結符合上述規定。

五、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05年4月22日(星期五)，以郵戳為憑。

六、獎勵辦法：

(一) 英語新聞廣播獎項

A 組:應用外語系科 (含應用英語系科)團體獎	B 組:非應用外語系科團體獎
第一名：頒發獎狀、禮券肆仟元整 第二名：頒發獎狀、禮券參仟元整 第三名：頒發獎狀、禮券貳仟元整 第四名：頒發獎狀、禮券壹仟貳佰元整 第五名：頒發獎狀、禮券捌佰元整 佳作五名：頒發獎狀	第一名：頒發獎狀、禮券肆仟元整 第二名：頒發獎狀、禮券參仟元整 第三名：頒發獎狀、禮券貳仟元整 第四名：頒發獎狀、禮券壹仟貳佰元整 第五名：頒發獎狀、禮券捌佰元整 佳作五名：頒發獎狀
入圍決賽：頒發入圍決賽證明	入圍決賽：頒發入圍決賽證明

七、比賽辦法：

(一) 初賽：

1. 參加比賽的每一團隊以學生3~5人及指導老師1-3人組成，自編或改編英語新聞並以模擬廣播的方式呈現，自行錄製好英語新聞廣播(含自製音效)之聲音檔4~7分鐘。
2. 由3位評審位就聲音檔評選 A、B 組(A 組：應用外語系科，含應用英語系科。B 組：非應用外語系科)各10隊進入決賽。
3. 學生扮演角色：主播、採訪記者、被採訪者、音效。
校際初賽定於5月6日（星期五），錄取名單於105年5月10日（星期二）公布於本校通識教育中心網頁之「最新消息」。

(二) 決賽：

1. 以初賽之自編或改編英語新聞參賽，比賽當日可以帶稿上場。
2. 參賽者請於比賽當日，準時完成報到手續，比賽順序採隨到隨抽方式決定，逾時則由工作人員代抽，並公布於會場外。
3. 除背景音樂之外，決賽參賽者可自行攜帶道具，製造音效效果。可以使用事先錄製好之音效，但在播報或採訪新聞過程中不得有表演之動作或行為，並且不得以對嘴方式播出或使用ptt或投影、影片檔案。
4. 比賽中須播放背景音樂之隊伍，由參賽者自行播放控制，不得要求主辦單位協助或額外增加非參賽者之人員。
5. 每校參加決賽隊伍之人數只可比初賽報名人數減少，不得增加。
6. 比賽各組之前五名將頒發圖書禮券及獎狀，佳作頒發獎狀。

八、報名方式：

- (一) 請於 105年4月22日(郵戳為憑)前，使用英語新聞廣播比賽專用封面，郵寄以下資料以完成報名手續。參賽資料以【掛號】寄至116-95台北市文山區興隆路3段56號，中國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收

1. 參賽光碟

- (1) 電子檔報名表（請自行至本校首頁或本活動報名網頁
<http://www.cute.edu.tw/~gec/gec2/>下載，或使用附檔之報名表。）
- (2) 自行錄製好英語新聞廣播(可自製音效)之聲音檔（4~7分鐘），應詳細確認音效是否清晰；參賽作品請轉成一般電腦可播放之格式windows系統，可播放之mp3格式，如若發生檔案格式不支援而不能播放之情形，請參賽者自行負責。(統一以作品名稱為檔名)，送交之錄音檔只限一個。
非自製音效或自編音樂，應聲明配樂來源暨創用CC版權授權狀況。

- (3) 英語新聞原文稿文字word 電子檔。(新聞稿請依角色對白及報導次序排列。)

2. 紙本資料

- (1) 報名表(*須加蓋系所或通識教育中心單位戳章*)
 - (2) 英語新聞稿紙本一式7份
 - (3) 影音檔案授權同意書
- (二) 參賽隊伍請先郵寄紙本報名表，並於郵寄報名表件3日之後來電本校通識教育中心以確保報名成功。本校亦於4月27日統一將報名隊伍公告於中心網頁。
- (三) 每校可各推薦A組：應用外語系科(含應用英語系科)及B組，每份報名表均須加蓋系所或通識教育中心單位之戳章。

九、比賽日期及地點：

(一) 初賽：

比賽時間:105 年 5 月 6 日(星期五)，

公布入圍決賽時間:105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二)

公布 A 組：應用外語系科(含應用英語系科)

及 B 組：非應用外語系科入選隊伍。

(二) 決賽：

1. 比賽時間：民國105年5月27日(星期五)

2. 比賽地點：中國科技大學格致樓909國際會議廳

3. 決賽流程表：(依參賽隊數微調)

時間	內容	備註
9:00~9:30	報到及抽籤	**採隨到隨抽**
9:40~10:00	開幕式	
10:00~11:00	第一梯次	
11:00~12:00	第二梯次	
12:00~13:00	午餐及休息	**由主辦單位提供午餐**
13:00~14:00	第三梯次	
14:00~15:00	第四梯次	**視比賽隊伍數目調整**
15:00~15:30	評審講評及成績結算	
15:30~16:40	公布成績及頒獎	

十、評分方式：

(一) 評分標準

英語表達(英語發音、語調表達流暢度) (40%)

主題與內容 (35%)

團體默契 (20%)

音效 (5%)

(二) 演出時間

廣播時間皆以4~7分鐘為限。參賽隊伍開始講話或有表演動作即開始計時，不足4分鐘取消資格，6分鐘時響鈴一聲提示，7分鐘響鈴三聲提示，超過7分未到8分扣2分，8分~9分(含9分)扣3分，超過9分鐘連續響鈴扣5分，並且停止演出。

(三) 總分和名次之計算

以十一之第(一)項加計十一之第(二)項分數為比賽總分。名次以總分的高低排序，選取團隊前五名及佳作，給予獎勵。評分若有同分情事，由評審裁決。

十一、注意事項：

(一) 確實填寫報名資料，不得冒名參賽或違反參賽資格，經查證屬實，取消比賽資格。若領取獎金、獎狀，主辦單位得予追回，並發函告知就讀學校。

(二) 為求評分之公正性，參賽作品(含講稿)與音效，請勿公開學校名稱，決賽參賽者不得穿著校服、系服，並不得於上台時報校名，違反者得予取消其比賽資格，且成績不予計分。

(三) 對於比賽過程如有疑異，可於領隊會議中提出討論，公布名次後，主辦單位有權不受理涉及變更名次之疑異。

(四) 英語新聞採自編或改編，如果有引用請註明出處，請尊重智慧財產權，決賽之新聞稿如有更改請於決賽日前一周通知並寄達主辦單位，並不得使用有違善良風俗或攻擊性之用語，參賽者同意無償、非專屬授權中國科技大學以下公開項目：比賽現場錄影、錄音檔、照片與電子檔光碟，並得將其製作成視聽著作（影片）與數位形式檔案，提供教學、研究與公共服務用途之資源平台公開播送，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使用，授權人聲明並保證授權使用之著作，並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隱私權及其他權利，如有侵害第三人之權利或涉及抄襲之情事，經證實確有該等情事，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並由參賽人自負法律上之責任。

(五) 決賽參賽者自行攜帶道具，製造音效效果(例如：風聲、雨聲、汽車煞車聲、喇叭聲)。除背景音樂之外，決賽參賽者亦可自行攜帶道具，製造音效效果。可以使用事先錄製好之音效，但不得以對嘴方式播出。

非自製音效或自編音樂，應聲明配樂來源暨創用CC版權授權狀況。

(六) 入圍決賽之參賽者須與出賽參賽者相同，決賽當日無法參賽者不得由其他人遞補參加。

(七) 參賽同學請在當日指定報到時間前，抵達比賽場地，報到時請出示學生證供工作人員查對。交通方式請參看中國科技大學網頁，網址如下：

<http://ccnt1.cute.edu.tw/gene/gene/gene-info/taipeimap.doc>

(八) 決賽當日交通費用由各校自行負擔。

(九) 簡章、報名表下載網址：<http://www.cute.edu.tw/~gec/gec2/>

(十) 聯絡方式：(02)29313416分機2502，轉許文玲秘書；e-mail:gec@cute.edu.tw

(十一) 本規則若有未盡事宜，得適時修正補充，並於比賽前公開說明規則。

十二、場地與設備：

(一) 決賽場地設備附有筆電、擴大機、喇叭、無線麥克風(不須手持)2支、無線麥克風(附支架)3支。

(二) 場地佈置請參考以下照片：



十三、經費來源：教育部補助 104-105 年教學卓越計畫。

105 年全國技專校院英語新聞廣播比賽影音檔案授權同意書

本人(以下稱授權人)茲同意無償、非專屬授權中國科技大學(以下稱被授權人)以下公開項目：**比賽現場錄影、錄音檔、照片與電子檔光碟**，並得將其製作成視聽著作(影片)與數位形式檔案，提供教學、研究與公共服務用途之資源平台公開播送，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使用。

授權人聲明並保證授权使用之著作，並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隱私權及其他權利，如有侵害第三人之權利或涉及抄襲之情事，經證實確有該等情事，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並由參賽人自負法律上之責任，。

本件授權不影響授權人對原著作之著作權及衍生著作權，並得為其他之專屬授權。

活動比賽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授權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授權人(指導老師)： _____ (請簽名) 身分證號： _____

授權人(指導老師)： _____ (請簽名) 身分證號： _____

授權人(參賽學生)： _____ (請簽名) 身分證號： _____

授權人(參賽學生)： _____ (請簽名) 身分證號： _____

授權人(參賽學生)： _____ (請簽名) 身分證號： _____

授權人(參賽學生)： _____ (請簽名) 身分證號： _____

授權人(參賽學生)： _____ (請簽名) 身分證號： _____

參賽領隊連絡電話：

被授權人：中國科技大學

地址：台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56號 電話：(02)2931-3416 (代表號)

切結書

學生_____擬報名參加中國科技大學主辦之「105年全國技專校院英語新聞廣播比賽」，本人保證絕無違反比賽辦法中參賽者資格之規定，如經查獲違反相關之資格規定屬實，願接受取消參賽資格之懲罰，絕無異議。

立書人_____ (簽名)

_____科技大學/專科學校

_____系_____班

____年____月____日

105年全國技專校院英語新聞廣播比賽報名表

填表說明：

- 一、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之規定，本表為辦理競技活動（特定目的代號142）之蒐集目的，需報名學生及教師之個人相關資料(個人資料識別類代號：C001，辨別個人、C051，學校)。所獲得之個人資訊將於活動辦理完畢兩年內逕行銷燬，不另行通知。
- 二、當事人得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履行基本權利。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授權者，將不受理本報名參賽活動。
- 三、本人已閱讀以上資訊，並同意提供上列個人資料予中國科技大學，作為參加「全國技專校院英語新聞廣播比賽」使用，並同意以所填寫之E-mail信箱，作為收受電子文件之資訊系統。

學校名稱 School				
系 科 Department				
英語新聞名稱 English News Title				
指導老師兼聯絡人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服務科系	職稱	
電話	電子信箱		備註	
指導老師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服務科系	職稱	
電話	電子信箱		備註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服務科系	職稱	
電話	電子信箱		備註	
參賽學生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系科及年級	角色	備註

午餐：

☐ 葷 (份) ☐ 素 (份) ☐ 不需備餐

本人證明：本報名表上所填資料屬實，並符合參賽資格（參賽之所有學生，於6足歲後未在英語系國家連續住滿 1 年以上；亦未曾於臺灣美國學校就讀2年以上）。如有不實，於賽前被發現，同意放棄參賽資格；參賽後被發現，則同意喪失受獎資格。

指導老師：_____ (簽名) 105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系(科)主任：_____ (簽名) 105年____月____日

備註：

- 1、截止日期 105 年 4 月 22 日(郵戳為憑)。
- 2、請依「全國技專院校英語新聞廣播比賽報名表」完成報名手續。
- 3、報名完成後，請主動連繫主辦單位確認。
- 4、相關訊息詳見中國科技大學通識中心網頁
<http://www.cute.edu.tw/~gec/gec2/>
- 5、指導老師可指派1至3位。
- 6、上述各項資料，敬請報名者親自填寫。

※請附上學生證之正、反面影本

1.

請貼學生證正面影印本	請貼學生證背面影印本
------------	------------

2.

請貼學生證正面影印本	請貼學生證背面影印本
------------	------------

3.

請貼學生證正面影印本	請貼學生證背面影印本
------------	------------

4.

請貼學生證正面影印本	請貼學生證背面影印本
------------	------------

5.

請貼學生證正面影印本	請貼學生證背面影印本
------------	------------

請加蓋系所或通識教育中心單位戳章

掛號

郵票張貼處

寄件學校：
寄件地址：

中國
通識教育
科技大學
中心

收

11695
台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56號

全國技專校院英語新聞廣播比賽報名專用封面

※ 寄出前請確認以下資料

報名表 1 份
紙本新聞稿 7 份
電子檔光碟 1 份
影音檔案授權書 1 份